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36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6,012,400 股后的总股本 349,515,5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理工能科	股票代码	0023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理工环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竺徽斐	王聪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	
电话	0574-86821166	0574-86821166	
电子信箱	ir@lgom.com.cn	ir@lgo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9,966,812.52	407,448,803.84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454,857.91	109,910,019.85	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9,203,316.37	104,896,049.94	1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436,732.02	133,494,647.62	-6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1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1	9.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3.72%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53,671,534.09	3,190,899,212.43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22,808,148.12	2,815,413,317.54	0.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9%	105,956,706	0	质押	23,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91%	25,249,213	0	不适用	0
周方洁	境内自然人	5.10%	18,642,721	13,982,041	不适用	0
朱林生	境内自然人	2.18%	7,978,300	0	不适用	0
朴永松	境内自然人	1.14%	4,171,725	0	不适用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穿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93%	3,406,600	0	不适用	0
万慧建	境内自然人	0.81%	2,953,859	0	不适用	0
宁波万泽微测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2,766,700	0	不适用	0
预辉	境内自然人	0.67%	2,432,200	0	不适用	0
范凌	境内自然人	0.57%	2,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前 10 名股东中周方洁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 年,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第一批试点进入落地攻坚阶段,能源领域数字化、智能化改造需求持续释放。公司持续深耕能源、环保两大核心领域,坚定走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道路,加快智能仪器国产化替代步伐,持续完善由一座公司级算力调度平台、模型训练及管理中心、业务专家模型库组成“1+2”布局的人工智能战略蓝图,依托行业积淀与技术、市场优势稳步推动各项业务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996.68 万元,同比上升 3.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45.49 万元,同比上升 9.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20.33 万元,同比上升 13.6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剔除上期大额定期存款到期影响后,较去年同期仍保持增长,展现出公司良好的经营质量与资金回笼能力。

(一)软件与信息化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与信息化实现营业收入 21477.57 万元,同比增长 13.44%。业务持续覆盖电力及环保两大专业领域,其中电力领域覆盖发电(火电、核电、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储能及电网,环保领域覆盖环境、园区 / 校园、水务;业务涵盖建设与管理类软件产品、定制化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数智物联、电力设计院业务及环保信息化。

(1)建设与管理类软件产品

产品包括工程造价产品、设计产品、经济评价产品、工程招投标辅助工具产品、财务转资工具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工程建设管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咨询单位。公司造价产品按照 license 进行收费,单品类根据定额换版及清单规范的变更研发新版软件,造价产品营收具有周期性及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国家能源局印发《电力建设工程定额和费用计算规定(2025 年版)》,新版定额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提前布局,有序开展产品适配研发及市场推广预案筹备工作,为定额落地后的市场切换筑牢基础。为抢抓新版定额对应的软件产品销售窗口期、抢占市场份额,公司坚持存量市场深耕与新版定额产品市场拓展双轮驱动。在存量业务端持续下沉客户服务层级,系统梳理存量客户资源,深度挖掘多场景应用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在客户体系内的使用深度与覆盖广度。

(2)定制化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

业务围绕电力建设、设备、营销、物资及财务等部门开展,其中电力工程建设尤其是技术经济相关领域保持较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轻量 AI 技术的行业落地应用,依托业务专家模型库赋能现有业务体系,迭代升级 AI 辅助造价、AI 智能评审、AI 文档生成等场景化功能。加快推进 AI 编码平台建设,分阶段实现低代码改造与平台化部署,以实现项目交付效率与客户价值双提升的目标。

(3)数智物联业务

业务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建设为核心,融合 AI、物联网、数字孪生等数字化技术,构建自主研发、成本可控、持续优化的数字化定制及标准产品线,覆盖电网工程前期规划、工程建设、后期运维全过程,服务覆盖基建部、设备部、营销部等核心部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高质量健康发展”战略导向与“利润为先”核心目标,持续优化项目筛选机制与成本管控体系,聚焦高价值优质项目,提升产品与服务核心竞争力,推动数智物联业务规模与盈利质量协同提升。

(4)电力设计院业务

业务包括传统业务和新业务,传统业务为主配网及技改检修的设计咨询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新业务包括新能源的设计咨询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江西民营电力设计优势品牌地位,在稳步扩大传统业务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能源设计咨询业务。公司持续强化经营风险管控,实现设计咨询业务稳定、健康发展。

(5)环保信息化

环保领域依托公司核心技术 —— 基于物联网的在线监测技术,实时采集环境数据,利用云计算、大数据分析、数据融合、数据挖掘等技术,打通环境监测数据与环境决策、环境管控、监督、预警、执法及治理等六大通道,主要包括水质监测、大气监测、温室气体监测等方向的工具软件开发、定制化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布局以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为基础的全方位多应用场景综合管理及应用平台开发,以及智慧水务业务拓展。

(二)智能仪器

公司依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行业先进智能在线监测系统,构建以电力监测系统、环保监测系统及仪器运维与服务为核心的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智能仪器及运维与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11599.35 万元,同比下降 5.81%,其中:运维与服务营业收入 10615.41 万元,同比下降 12.69%;截至报告期末在手未执行订单 3.23 亿元。公司电力智能仪器及运维与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8919.76 万元,同比下降 6.08%。

(1)电力智能仪器

公司拥有覆盖发电、输电、变电环节的完整电力在线监测产品体系,精准对接国家电网泛在电力物联网方案的感知层设备和平台层系统需求。主要产品包括变压器智能在线监测系统、GIS 智能在线监测系统、避雷器绝缘智能在线监测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技术创新”“以技术换市场”战略,持续迭代核心产品技术性能,深化国产化适配能力,实现板块稳健发展。公司持续加大共生营销力度,拓展渠道合作广度,探索设备全生命周期服务新模式,推动技术与市场协同稳步提升。

(2)环保智能仪器

公司拥有覆盖水质、大气、噪声、辐射、水文、激光雷达、温室气体等的智能在线监测系统产品,主要产品包括五参数分析仪、氨氮、总磷、总氮、高锰酸盐指数分析仪等。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数智化转型方案》落地要求,深度融合 AI 与机器人技术,持续升级环保智能水站解决方案,着力推进流域水站网络化、监测要素全量化、监测预测溯源一体化、数据审核智能化、试剂配制自动化、运行维护无人化,产品智能化水平与国产化程度持续提升。

(3)运维与服务

公司能为客户提供专业、完善的运维服务、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公司坚持本地化服务策略,运维业务遍及全国各地,服务体系深入地级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全国运维服务网络,下沉服务覆盖层级,运维业务客户黏性与盈利稳定性持续增强。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37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母公司 202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65,182,800.16 元,2026 年 4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15,340,138.10 元,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778,265.13 元。按《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不计提任意公积金,公司按累计额至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8,620,927.19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30,941,375.62 元。

公司拟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16,012,400 股后的总股本 349,515,5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共计派送 118,835,293.8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参与分红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参与分红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红金额总额相应调整,公司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利润。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向主要股东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 2026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为 10.5%,公司整体负债水平低,短期偿债能力强,财务稳健,利润分配的实施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未来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39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的经营规划和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注销全资孙公司博微(宁波)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博微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本次注销相关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孙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注销孙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博微(宁波)新技术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日期:2021 年 3 月 16 日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J5EAT4N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法定代表人:欧江玲

7、营业期限:2021 年 3 月 16 日至 9999 年 9 月 9 日

8、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 2 号 A812 室(甬保商务秘书公司托管 D380 号)

9、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2,558,214.33	30,023,438.34
总负债	913,599.99	6,730.47
净资产	31,644,614.34	30,016,707.87
项目	2025年 1 月 -2025 年 12 月(经审计)	2026年 1 月 -2026 年 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09,474.97	92,452.83
利润总额	4,104,207.13	-1,662,342.42
净利润	3,874,262.14	-1,627,906.47

二、注销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宁波博微公司,旨在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并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宁波博微公司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40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 元 / 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元 / 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以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作为董监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均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41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3 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7,00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76%)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非交易过户至“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7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8%。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情况

根据《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9 月 3 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经出席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00%份额同意,以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3 日。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不变。存续期内,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仍未全部出售,可在存续期届满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4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14: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8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8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提示另有说明的除外)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特别提示: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75 万股根据《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草案)》规定放弃所持有股票的表决权,《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草案)》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01.24 万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上述该等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提案的关联股东及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二)议案审议说明

1、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上述议案 1 至 3 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9:00-11:30,下午 1:30-4: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下午 4:00 时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董秘办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竺徽斐　王聪燕

电话:0574-8682 1166

传真:0574-8699 5616

电子信箱:ir@lgom.com.cn

联系地址: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

邮政编码:315806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2”,投票简称为“理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9:15 —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6-034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上午在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方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母公司 202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65,182,800.16 元,2026 年 4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15,340,138.10 元,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8,778,265.13 元。按《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不计提任意公积金,公司按累计额至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8,620,927.19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30,941,375.62 元。

公司拟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16,012,400 股后的总股本 349,515,5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共计派送 118,835,293.8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参与分红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参与分红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红金额总额相应调整,公司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利润。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分配政策,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向主要股东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及其他债权人等协商、确定担保事宜,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经公司研究,同意注销孙公司博微(宁波)新技术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五、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作为董监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均需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六、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9 月 3 日届满,其所持标的股份尚未完全出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拟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3 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董事叶侃先生、欧江玲先生、董秘琴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